

## 怀柔区开展食安“两个责任”包保工作三季度督查(二)

**本报讯** 为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走深走实,9月12日,怀柔区副区长胡海渊带队到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韵分公司、中国科学院大学,开展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包保工作三季度督导检查。区市场监管局局长马国柱、副局长刘顺利陪同检查。

督导现场,胡海渊与两家主体食品安全相关管理人员深入交流,详细了解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机制落实及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履职等情况。同时,他深入到后厨操作间、冷荤间、凉菜间及食品储存仓库等场所,细致检查了环境卫生、加工制作、食品储存等情况,并对两家主体在食品安全工作方面所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对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机制落地落实提出更高的希望。

胡海渊指出:一要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做好食品安全追溯体系、进货查验、过程控制等相关工



怀柔区副区长胡海渊带队开展食安“两个责任”包保工作三季度督查。

作及台账记录,不断提高食品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要强化责任落实。食品经营企业和学校要从实从细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严把原材料采购、食品加工、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及环境卫生等重要关口,全面消除食品安全隐患,牢牢守住食品安全底线。

三要加强协调联动。各乡镇、

街道要坚决扛起属地管理责任,市场监管部门、教育部门要履行好监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的职责,加强巡查和监督管理,增强服务意识,推动学校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科学知识普及和宣传教育活动,加强企业从业人员食品安全培训,通过严格管理、责任落实、规范操作、精细服务,为全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

## 怀柔区两部门联动协作守护“舌尖安全”



怀柔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马国柱介绍食品安全相关工作。

**本报讯** 近日,区检察院与区市场监管局召开了有关公益诉讼检察、行政检察工作座谈会。区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李国超、行政检察办公室主任庾振兴、第五检察部负责人赵莹雪,区市场监管局党组

书记、局长马国柱,党组成员、副局长刘顺利,以及协调科、餐饮科等相关人员参加。

座谈会上,区检察院就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及履职方式、行政检察职能及履职方式等进行了介

绍,并提出将加强与市场监管部门的沟通与协作,联动履职,密切配合。区市场监管局就食品安全监管过程中遇到的案件、执法工作的难点与检察院进行了交流探讨,并表示感谢检察机关的监督和支持,积极配合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马国柱强调:一是检察机关公益诉讼、行政检察等工作是对职能部门的督促和帮助,有助于职能部门发现问题,提升履职能力。二是市场监管局作为执法部门要增强依法行政意识,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严格执法,确保行政执法工作有据、有力、有效。三是目前食品安全总体形势稳中向好,区市场监管局将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加强与检察机关协作,完善行刑衔接机制,形成监督合力,确保怀柔区市场秩序稳定健康发展。



座谈会现场

为了加快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进程,营造良好的夜间食品安全经营环境,大力推动怀柔区夜市经济规范发展。怀柔区市场监管局党组组织全局力量,对全区9个夜市进行了调查梳理,加强了夜市风险管控,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划分职权,掌握夜市。根据夜市现状和存在的具体问题,区市场监管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按照“分类监管、疏堵结合、有序发展”的原则,在广泛征询食药安委成员单位和相关部门基础上,结合当前夜市发展走向,制发了工作方案,将全区夜市划分为四类进一步明确了监管职责、工作重点和牵头落实部门。区食药安办组织开展了镇乡街道主管领导、各市场监管所负责人参会的“夜市”和自发形成集市食品经营监管工作会,详细部署了我区夜市监管工作,要求各单位依职履责、主动担责,快速解决与夜市经济相关的监管新问题,为夜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破解难题,管理夜市。在明确监管职责基础上,区市场监管局、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据各自职责对夜市、自发形成的集市食品经营行为进行监管,把好“人员健康关”“进货查验关”“加工制作关”“清洗消毒关”“四防设施关”“厨余处置关”“安全生产关”,确保食品安全和生产安全。各开办单位和主管部门明确了经营区域和摆摊时间段,对进入临时摆摊点的个体小摊贩实行统一登记管理。

担责于身,规范夜市。区市场监管局以“规范化+人性化”的管理举措,坚决念好“常”字诀,将监管落在经常、日常和平常,督促商户消除安全隐患,为夜市安全经营打了“预防针”。为促进经营者诚信经营,按照“谁主办、谁负责”“谁受益、谁管理”的原则,督促指导夜市主办方和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特别在食品原料粗加工和清洗、餐用具的洗消保洁、餐余废弃物管理等高风险环节,加强指导督促,规范管理;加大重点产品的监督检查力度,规范价格行为,严把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关,涉及食品经营从业人员均取得了健康证。确保夜市里每一个摊位的背后,都是一个既安全又实打实的就业岗位。在解决就业问题同时,也间接地拉动了区域经济发展。

柔性执法,繁荣夜市。区市场监管局本着“便民不扰民,放开不放任”原则,根据夜市经济特点,适时调整监管力量、时段和频次,对夜市经济实行包容监管、审慎监管、柔性执法,在服务好夜市经营者的同时采取约谈、建议、提醒、劝告等手段,重点检查了人员健康证、进销货台账、店内外的环境卫生、加工过程等,督促经营者及时改正并依法经营、规范经营、诚信经营,执法人员还对经营户的明码标价、产品质量等进行检查,严禁销售过期食品,杜绝缺斤少两行为,防止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建立食品经营台账,定期公示食品抽检结果,守护市民“舌尖上的安全”。

联合检查,守卫夜市。区市场监管局、联合涉及的相关镇乡街道,依据各自职责对夜市自发形成的集市食品经营行为开展了全面的食品安全专项治理工作。重点检查了人员健康证、进销货台账、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环境卫生、加工过程、清洗消毒等环节,督促经营者及时整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经营、规范经营、诚信经营,努力为市民营造安全、放心、干净、整洁、规范、有序的食品消费环境。